

資訊科技及通訊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「數碼媒體科技架構」職能範疇

名稱	推行數碼媒體內容的雲策略
編號	108056L4
應用範圍	本能力單元適用於所有負責推行雲服務的數碼媒體科技從業員。推行雲策略時，應好好進行規劃，避免對業務和用戶造成太多干擾，並應該實現預期的業務價值和結果。該計劃應考慮不同的推行方法，以實現數據遷移、效能、兼容並與公司業務職能相互操作。
級別	4
學分	6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推行數碼媒體內容的雲策略的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精通項目管理技能 • 具有良好的溝通和人際交往能力，能管理各級人員 • 深入了解公司的數碼媒體業務 • 在私有和公共雲上具豐富經驗，如：IAAS (以基建為服務)、SAAS (以軟件為服務)、PAAS (以平台為服務)、CDN (內容傳遞網絡) • 深入了解基建網絡設計和 CDN • 精通為企業利用雲解決問題的技能 <p>2. 推行數碼媒體內容的雲策略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遵循公司的內容策略，並制定內容審核，以用於確定施行的成效，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○ 目標受眾的需求 ○ 內容的地域流動 ○ 內容的類別和數量 (動態和靜態) ○ 存取模式、存儲需求、安全性和保護需求 • 遵循公司的雲策略，包括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○ 試行、原型或全面實施 ○ 單一或多租用 ○ 管理和標準 ○ 實踐經驗 • 制定推行的計劃，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○ 確定並評估合適的雲供應商 ○ 實施安全策略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傳輸中的數據，安全使用服務 ▪ 資產保護和恢復力 ▪ 操作和個人安全、身份和真實性 ▪ 控制存取、內容分發、內容遷移的工具 ▪ 任務的時間表和負責人 ○ 推行前所需的準備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與服務供應商協調 ▪ 備份系統和內容

資訊科技及通訊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「數碼媒體科技架構」職能範疇
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後備程序 ▪ 測試和採用計劃 • 執行以下的實施流程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○ 把現有的系統、軟件、基建及其以虛擬方式應用的設置列成清單 ○ 為合適的雲服務供應商制定 RFP (建議邀請書) ○ 比較服務供應商的建議，並盡職調查所有潛在的合作夥伴。可選擇的標準之例子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靈活的解決方案 ▪ 沒有被供應商鎖定到雲架構、工具或寄存 ▪ 強大的網絡，以及先進的負載平衡器和應用傳遞控制器 ▪ 可 24/7/365 提供支援的專責團隊 ▪ 實時更新在線儀表板的所有相關規格 ○ 向評選小組 (團隊) 提供建議 • 推出雲服務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○ 推行並評估試驗 ○ 調整和完善主要的推行計劃 ○ 進行完整的部署，並監控雲服務。這部署將需要遷移數據、測試應用程式、基建，確保所有持分者的需求都得到滿足，並與所有持分者和服務供應商檢視表現等 <p>3. 展示專業精神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以不干擾公司業務和用戶的前提下，應用行業最佳實踐經驗推廣雲服務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制定一個非常全面的推行計劃，以便順利地運用雲服務，並實現公司的目標 • 制定全面的 RFP 和一系列評選標準，以確定和推薦最合適的雲服務供應商 • 按計劃部署任務，並盡可能減少對用戶和客戶的干擾
備註	